

國立清華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春之清華藝術卓越獎

初審收件(113.10.4 下午 14:00 截止)

初審作業收件說明

- (1)收件時間:113年9月18日(三)至10月4日(五)下午14:00止，
請以 google 表單送件填寫送出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(2)參選作品照片必須以專業水準拍攝照片，照片與圖稿務必清晰，
若為立體作品可不同角度拍攝，限5張內。動態影音作品請上傳 YouTube，並將觀看連結網址登錄至報名表單指定處，影音上傳長度以五分鐘為限，若有需求請自行編輯精簡版本，可含空間、裝置紀錄及影音作品原作節錄。
- (3)作品電子檔必須登入 google 帳號後始可上傳。

初審收件表單連結

<https://reurl.cc/adMaL7>



若有相關問題請洽系辦何葉助教



國立清華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春之清華藝術卓越獎
通過初審後續辦理時程

- 一、收件日期：通過初審者，請於 113 年 11 月 01 日(五) 12 時至 14 時(地點：2F 平面二教室)。
- 二、佈置日期：113 年 11 月 02 日起至 11 月 03 日止。
- 三、展出時間：113 年 11 月 04 日起至 11 月 22 日止。
- 四、展出地點：竹師藝術空間、竹師藝術空間二館、長廊。
- 五、退件時間：另行通知。

